

三軍總醫院澎湖分院無菸醫院政策

- 一、本院依「菸害防制法」之規定，為「無菸醫院」，院區內含戶外空間全面禁菸，所有進入本院院區之員工、外包人員、實習人員、志工、求職者、就醫民眾、家屬、廠商與訪客皆適用本政策。
- 二、本院訂有無菸政策與實施計畫，由副院長帶領成立無菸醫院推動委員會，定期依全球無菸醫院網路 ENSH 標準檢核各項無菸政策。
- 三、本院承諾拒絕一切菸商之贊助及委託，亦不販售菸品及與吸菸直接相關器物。
- 四、本院持續營造無菸環境，於院內公告清楚醒目的禁菸標示，並禁止一切吸菸的誘因。
- 五、本院訂有員工管理政策，以保護及增進全院員工的健康。
- 六、本院訂有完整訓練計畫，使員工能提供戒菸諮詢服務，並善用員工、志工、病友團體、社區資源等協助拓展無菸政策。
- 七、本院能提供吸菸者戒治服務及提供戒菸支持設施。
- 八、本院積極於社區學校、社區、職場及部隊推廣菸害防制活動。
- 九、本院持續接收並提供最新戒菸資訊，以確保無菸政策之推展與維持戒菸服務專業品質。